

上诉利益与案件事实的关系思考

■ 马光莉

 上诉权的行使有利于保障当事人权益,提升司法公信力,让当事人感受公平正义。行使上诉权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存在合格的上诉人和被上诉人;针对法律允许上诉的判决或裁定;在法定上诉期限内提出。上诉人不仅能帮助法院纠正一审错误判决,维护当事人权益,还能通过司法自我纠错机制,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案件事实的认定必须基于客观存在的事实。当事人陈述应当真实、准确,不得伪造或篡改;法院在认定事实时,应当秉持客观、全面的原则,避免先入为主的主观判断。完整的案件事实应当涵盖时间、地点、人物等要件,完整还原案件过程,帮助法官准确地将案件事实与法律条文相结合,使裁判作出更加公正、合理的判决。

 法官处理案件时应凭专业素养、法律知识和职业良知求真相。法官需要注意的是,案件事实与法律事实存在本质区别:案件事实是客观存在的事实,而法律事实则是法官通过审查证据、适用法律规则所认定的事实。虽然法官力求作出真实公正的判决,但受证据充分性、可信度以及主观认知等因素的限制,判决结果并非绝对正确。为此,司法制度设置了上诉和复核程序,以确保司法裁判的公正性和合法性。案件事实应是对案件状况的真实反映,而非仅追求程序上的公正。法官需审查案件各层面事实,结合职业道德、判案经验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准确适用法律,作出公正裁判,从而降低上诉率,节约司法资源。裁判结果依赖法律规范的正确适用和案件事实的完整呈现。如果法官脱离事实进行裁判,裁判结果不仅会违背客观规律、难以获得民众认可,还会增加司法机关的工作量,降低公信力。

 法院对抵销抗辩的认定具有绝对预决效力,影响判决结果,当事人不得再争议。我国司法解释通常赋予抵销抗辩认定这种类似既判力的效力,禁止重复争议与审理。当事人不满判决主文认定时,对具有绝对预决效力的事实认定同样具有上诉利益。建议立法明确规定,抵销抗辩的判断产生既判力,同时赋予当事人对其他具有绝对预决效力的事实认定提起上诉的权利,以此保障司法公正和当事人权益。涉及先决性权利或法律关系的基本事实认定,直接影响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我国司法实践中,二审法院经常直接采纳初审法院对此类事实的认定,其预决效力较高,对程序保障和事实认定准确性要求高。因此,认可当事人对具有相对预决效力的事实认定不服时的上诉利益,既合理又必要。案件间接事实与证据性质相似,辅助事实用于评价证据的证明力。相对于基本事实,这些事实次要,不直接影响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当事人可能不会严肃争议。由于其证明效力较弱,当事人在后续诉讼中容易通过举证予以反驳,因此否定当事人对这类事实认定的上诉权利,并不会实质性影响程序保障。裁判生效后,当事人若对裁判理由中的间接事实和辅助事实认定存在异议,可在其他诉讼程序中通过举证进行争议,尤其在自身权利受影响时。

(作者单位:贵州民族大学)

认知增强技术的“自然认知”边界重构——从神经调控到脑机接口的认识论挑战

■ 朱刘仪 谭力榕

 随着经颅磁刺激(TMS)、脑机接口(BCI)等认知增强技术的发展,人类认知活动正突破传统“自然认知”的生理边界。本文从认知哲学视角出发,通过分析神经调控技术对大脑功能的直接干预与脑机接口技术对认知系统的外部扩展,揭示技术实践如何重构“认知主体-工具”的关系,挑战传统认识论中“自然认知”的内在主义预设。研究表明,技术介导的认知增强不仅改变了认知的实现方式,更促使我们重新理解认知的本体论地位——认知边界从基于生物大脑的静态划分,转向技术-生物耦合系统的动态建构。

 一、传统认知边界的哲学预设与技术挑战

在西方哲学传统中,“自然认知”的边界始终与“心智 - 身体”的二元划分紧密相关。笛卡尔在《第一哲学沉思集》中构建的“思维实体”(res cogitans)与“广延实体”(res extensa)的对立,奠定了认知作为内在心智活动的基本框架。这种内在主义认知观在当代表现为:认知过程被视为发生在颅骨之内的神经信息处理,外部工具(如计算器、书籍)仅作为辅助手段,而非认知本身的结构部分。休谟的联想主义、康德的先验范畴理论,乃至现代认知科学的计算 - 表征理论(CRUM),均隐含着“认知活动本质上是大脑内部过程”的预设。

 20 世纪末兴起的认知增强技术,正从根本上动摇这一预设。神经调控技术(如经颅磁刺激 TMS、经颅直流电刺激 tDCS)通过电磁信号直接调节神经元活动,可增强记忆编码效率、提升注意力持续时间;脑机接口技术(如马斯克的 Neuralink、侵入式皮层电极)则实现了

师范认证背景下学前教育专业“环型”实践教学体系构建

■ 吴丽敏 于云杰

 2017 年以来,我国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不断推进,以期通过以评促改促进专业建设与发展。学前教育是师范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培养幼儿教师的重要职责。而实践教学是培养幼儿教师教学技能的重要途径,因此需要建立成熟稳定的实践育人体系,解决学前教育专业人才输出存在的供需不平衡问题。基于青岛恒星科技学院学前教育专业教学改革实践,本文聚焦实践育人体系的创新建构,通过系统分析当前实践教学领域的研究动态,深入阐释新时代背景下实践教学体系建设的战略价值,探索构建具有生态循环特征的“环型”实践教学体系,旨在为提升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效能提供创新性参考路径。

 一、研究背景

 师范生教育实践是我国乃至世界教师教育研究的重点问题。当前,我国在培养师范生的过程中,教育实践环节仍存在关键性短板。究其症结,主要源于贯通型实践育人机制尚未形成,以及过程性质量保障机制的缺位。作为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的制度创新,师范类专业认证通过构建“三位一体”的质量保障闭环体系,有力推进师范类专业内涵式发展。师范类专业认证的核心目标为“规范引导师范类专业建设,不断提高教师培养质量”,核心理念是“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

 二、构建学前教育专业“环型”实践教学体系的重要意义

企业文化与员工认同感的关系探讨

■ 安彩渝

 摘要:“企业文化如同企业的灵魂,它无声地引导着每一位员工的行为与思想。”企业文化作为企业内部的精神纽带,不仅塑造了企业的独特气质,还深刻地影响着员工的认同感与归属感。本文旨在探讨企业文化如何塑造并增强员工的认同感,通过实际案例分析,揭示企业文化在提升员工忠诚度、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及促进团队协作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研究发现,积极健康的企业文化能够显著提升员工的满意度与参与度,进而推动企业整体绩效的提升。

 在当今竞争激烈的商业环境中,企业文化已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不仅关乎企业的品牌形象,还直接影响着员工的心理状态与工作表现。优秀的企业文化能够激发员工的内在动力,增强其对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从而促进企业的持续发展与创新。因此,深入探讨企业文化与员工认同感之间的关系,对于提升企业整体效能具有重要意义。

 一、企业文化的内涵与特征

 (一)企业文化的定义

 企业文化是指企业在长期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被全体员工普遍接受并共同遵循的价值观念、行为准则、道德规范、群体意识及风俗习惯的总和。它体现了企业的精神风貌与管理哲学,是企业独特的精神标识。

 (二)企业文化的核心要素

 企业文化的核心要素,如同企业文化的骨

 架,支撑着整个文化体系的稳固与繁荣。企业使命、愿景、核心价值观以及行为规范,这些要素共同构成了企业文化的基石,为员工的行为提供了明确的指引。以谷歌公司为例,其“以用户为中心,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不仅深刻影响了员工的创新思维与服务态度,更成了企业持续创新与发展的强大动力。

 (三)企业文化的多样性

 企业文化的多样性,如同大自然的万花筒,绽放出五彩斑斓的光彩。不同企业因其独特的历史背景、行业特性及领导风格,形成了各具特色的企业文化。有的企业如同大家庭般温暖,强调团队合作与共享精神;有的企业则如同竞技场般激烈,注重个人成长与创新突破。这种多样性不仅丰富了企业文化的内涵,更使得企业文化在塑造员工认同感时,能够更加贴近员工的内心需求,产生更为深远而持久的影响。

 二、企业文化对员工认同感的影响机制

 (一)增强归属感与忠诚度

 积极的企业文化能够营造出一个温馨、包容的工作环境,让员工感受到自己是企业大家庭的一员。这种归属感能够激发员工的忠诚度,使其更加愿意为企业贡献自己的力量。例如,阿里巴巴的“六脉神剑”企业文化,通过强调客户第一、团队合作等价值观,有效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与忠诚度。

 (二)激发工作热情与创新活力

 企业文化中的创新理念与激励机制能够

 知识落实到实践层面;另一方面要提高前教育师范生的职业素养:前教育师范生要具备基本的职业道德和掌握幼师岗位所需的职业技能,提高职业胜任力,主动适应新时代幼教事业发展。

 2.以“三贯通四涵盖”为要求构建实践教学内容体系

 依据学前教育专业认证“三贯通四涵盖”的实践教学标准框架,本研究构建了“三维联动·四域协同”的实践育人内容体系。具体而言,通过“教育见习-实习-研习”的时序贯通机制,有机整合师德体验、保教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四大核心模块,形成“浸润式师德养成→模块化专业训练→情境化教育实施→研究性教研提升”的螺旋递进式培养路径,实现实践教学要素与专业培养目标的全域覆盖。

 3.以“四位一体”协同育人为核心构建实践教学监控与保障体系

 为顺应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中建构 U-G-E-K“四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校、政、企、幼四方主体以高校为中心纽带,联系各方,明晰各自权责,合作进行学前教育专业人才一体化培养,对教育实践有效管理,推进实践环节全程化监控,架构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四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通过“制度耦合-资源整合-价值共创”的螺旋驱动,保障学前教育专业“环型”实践教学体系的效能发挥。

 4. 以持续改进为目的构建实践教学评价体系

企业文化与员工认同感的关系探讨

 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鼓励其勇于尝试,敢于创新。在这样一个充满正能量的环境中,员工更容易产生成就感与自我价值实现的满足感。华为“狼性文化”中的进取精神与竞争意识,就极大地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与创新活力。

 (三)促进团队协作与沟通

 企业文化中的团队协作理念能够打破部门壁垒,促进员工之间的沟通与协作。这种团队精神不仅能够提高工作效率,还能够增强员工之间的信任与友谊,进一步提升员工的认同感。腾讯的“开放、协作、创新”企业文化,就有效促进了其内部团队的紧密合作与高效沟通。

 三、构建积极企业文化的实践策略

 (一)领导层的示范作用

 企业领导层是企业文化的倡导者与践行者。他们的言行举止、决策风格及价值观取向,都会对员工产生深远的影响。因此,领导层应积极践行企业文化,以身作则,为员工树立良好的榜样。例如,领导层通过定期举办企业文化培训、分享会等活动,让员工深刻理解并认同企业文化。

 (二)制度保障与激励机制

 企业应将企业文化融入其管理制度与激励机制中,确保企业文化落地生根。例如,通过设立“企业文化之星”“最佳团队协作奖”等奖项,表彰那些积极践行企业文化的员工与团队,从而激发全体员工的参与热情与积极性。

 (三)鼓励员工参与企业文化建设

 员工是企业文化的主体与创造者。企业应

 贯彻“产出导向”理念,聚焦学生通过实践学习所能获得的预期核心能力,逆向反馈实践教学目标定位;通过制定多主体、多层次、多方法的评价体系,对教育活动全过程进行形成性评价,判别学生是否达成阶段学习目的,从而促进学生实践能力的提升。同时,秉承“持续改进”的专业认证理念,提升师范类专业实践教学质量。而提升师范类专业实践教学质量,要以师范类专业的评价结果作为标准来改进实践教学中的各个环节,以此构建实践教学评价体系。

 学前教育专业“环型”实践教学体系是以师范认证理念为依据,以人才培养质量提升为目的,解决教育实践一体化不足、人才培养供需不匹配、实践教学内容覆盖不全、实践教学全程化监控难、教育实践质量有据化改进难五大难题,促进学前教育专业不断发展,探索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有效路径。

 【课题项目】

 山东省教育教学“十四五”规划 2023 年度课题师范认证背景下学前教育专业“环型”实践教学体系构建与实施路径研究（编号：2023ZC672）

 青岛恒星科技学院 2023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校级重点“基于项目活动的学前教育教法类课程混合教学模式的建构与实施——以《学前儿童科学教育》为例”（编号：HXJY2023J017）

 （作者单位：青岛恒星科技学院教育学院）

 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征集企业文化标语、举办企业文化创意大赛等活动,让员工在参与中感受企业文化的魅力,进而增强其对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例如,小米公司通过举办“米粉节”等活动,让员工与消费者共同参与企业文化建设,有效提升了企业的品牌影响力与员工的认同感。

 结语

 企业文化与员工认同感之间存在着密切而深刻的联系。积极健康的企业文化能够激发员工的内在动力,增强其对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进而推动企业的持续发展与创新。在实践中,企业应通过领导层的示范作用、制度保障与激励机制以及鼓励员工参与企业文化建设等策略,不断构建并优化自身的企业文化体系。只有这样,企业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成长与繁荣。未来,随着企业竞争的不断升级与人才竞争的日益激烈,企业文化在塑造员工认同感方面的作用将更加凸显,成为企业不可或缺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参考文献:

 [1]杨洁,新形势下提升员工企业文化认同感的路径探讨 [J]. 理论学习与探索, 2023(6): 52-54.

 [2]袁文新,企业文化与人力资源管理的互动探讨[J].2024.

 （作者单位:衡水柏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义知识为“确证的真信念”,其中“确证”过程被预设为发生在认知主体内部。然而脑机接口技术使“认知主体”不再局限于生物个体:当记忆存储于外部芯片、逻辑运算由算法完成时,知识确证的载体发生了根本变化。例如,通过脑机接口获取的信息(如实时翻译芯片提供的外语语义),其“真”的保证不再仅依赖大脑的内在处理,还包括芯片算法的可靠性。这引发了两个核心问题:

 认知责任的归属:当脑机接口系统出现认知错误(如翻译偏差、记忆篡改),责任应归于生物主体、技术设计者还是系统本身?

 认知过程的透明性:神经调控技术对大脑的“黑箱式”干预(如 TMS 增强记忆的具体神经机制尚未完全明确),是否破坏了对应的可解释性,进而影响知识的规范性?

 五、结论:从静态边界到动态建构的认知观

 认知增强技术的发展迫使我们重新理解“认知”的本质:它不再是生物大脑的专属功能,而是一个开放的、可通过技术手段重构的动态系统。从神经调控对大脑神经基质的直接修改,到脑机接口构建的技术 - 生物耦合认知体,人类正在创造超越传统“自然认知”的新型认知形态。这种变革不仅挑战了认识论的基础预设,更预示着“认知主体”概念的深刻转型——未来的认知研究或许需要在“人类增强”的语境下,重新定义“何为认知”与“谁在认知”。

 面对技术带来的认知边界重构,以弗雷德·亚当斯(Fred Adams)和肯·艾泽瓦(Ken Aizawa)为代表的内在主义者提出了尖锐批评。他们在《认知的边界》(2008)中指出,扩展认知理论混淆了“因果关系”与“构成关系”;外部设备对认知的因果影响(如 TMS 刺激增强记忆)不等同于其作为认知的构成部分。真正的认知过程必须满足“非衍生内容”(Non-derived Content)条件——即表征内容源于生物主体的内在意向性,而非外部设备的功能赋予。

 技术哲学的任务不应是固守传统边界,而在于揭示这种边界重构的内在逻辑:当技术干预从“辅助工具”发展为“认知构成要素”,当外部设备从“身外之物”转化为“认知之驱”,我们对认知的理解必须超越传统生物中心主义,走向技术 - 生物协同演化的新范式。这或许是认知增强技术带给哲学的最大启示:认知的边界,永远存在于人类与技术的持续互动之中。

 （作者单位:云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